



2008年12月18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现附上2008年12月10日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庭长丹尼斯·拜伦法官的信(见附件),供你参考。

拜伦法官要求免除适用《国际法庭规约》并对《规约》作出修改,使国际法庭能够继续缩编,同时完成其进行中的审判和新的审判。

请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本函及其附件为荷。

潘基文(签名)



附件

2008 年 12 月 10 日卢旺达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庭长给秘书长的信

敬请将本函转交安全理事会主席审议并采取必要行动。本函目的是请求免除适用《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规约》的数项规定，使法庭能在 2009 年继续缩编，同时能完成其进行中的和新的审判。具体而言，敬请审议以下三个问题：

(a) 从 2009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把任何时候在法庭工作的审案法官最高人数由 9 人增加到 12 人；

(b) 使审判分庭审判组可以在纯粹由审案法官组成的情况下审理任何具体案件；

(c) 允许任期行将届满的法官在为法庭完成其剩余案件的判决书定稿阶段，担任另一个司法或准司法职位。

敬请安全理事会以安全理事会决议处理这三个问题。

理由和所请求的行动

所附的统计表(见附录 1)将显示 2009 年预期工作量至少同法庭开始工作以来的工作量一样大。这一新的和预期的工作量涉及 10 起新案件，是因检察官关于把 4 起案件移交卢旺达、1 起案件移交荷兰的要求遭到拒绝而造成的。此外，上诉分庭下令进行一次重新审判，一起藐视法庭案件有待审判。最后，2008 年，有 3 位重要被告被移交法庭受审。同时，正如附录 2 所示，3 名法官(2 名常任法官和 1 名审案法官)将在 2008 年底前辞职，还有 4 名法官(3 名常任法官和 1 名审案法官)宣布打算在其现有案件完成后辞职。他们不再接受新的案件。将需要有 4 名新的审案法官来接手 10 起新案件的工作。从 2009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现任法官将进行其收尾工作，新案件的工作同时开始，所以，审案法官人数将比法定法官人数 9 人(《规约》第 11 条第 1 款)多出 3 人。

因此，敬请安全理事会允许暂时免除适用《规约》第 11 条第 1 款关于审案法官人数任何时候最多为 9 人的规定，并将此人数增加到 12 人。

两名常任法官在 2008 年年底离开法庭。另外 3 名常任法官宣布打算在处理完手上的案件后就辞职。在其现有工作量的范畴内，只有 4 名常任法官可以接受新的案件。目前，法庭《规约》第 11 条第 2 款要求审判小组兼有常任法官和审案法官。免除适用所有审判组必须包括 1 名常任法官的规定极其重要，这将使法庭明年能够利用现有资源来完成其工作量。

因此，敬请安全理事会允许免除适用法庭《规约》第 11 条第 2 款的规定。

目前，法庭《规约》第 12 条之二第 3 款(该《规约》又提到《国际法院规约》)所提到的法官服务条件不允许在法庭供职期间从事任何其他专业性的工作。建议

通过修改第 12 条之二第 3 款的决议、授权法庭庭长允许法官从其最后一项案件完成取证阶段起, 到作出判决、其任期结束止, 从事一份司法或准司法的工作, 但此份工作不得涉及政治或行政职能, 并符合法庭法官所必需的独立性和公正性。

现有案件已进入撰写判决书阶段, 分配处理这些案件的法官已宣布他们不再接受新的案件, 他们有可能从事非全时工作, 这是件合算的事情, 因为报酬和薪酬将作出调整, 他们也能在最终完成其法庭工作期间、从事新的司法或准司法工作。请求和许可必须要具体说明有关职业情况。法庭庭长只有在确认一份工作不大可能导致利益冲突、确认这将使此名法官能全面履行其对法庭的义务后, 才可以准许。此外, 一旦出现利益冲突的问题, 按照现有《规则》的规定, 有关审判分庭的主审法官或自行, 或在接到投诉后, 必须处理此事; 可以对主审法官的裁定向庭长会议提出上诉。这项提议同许可的做法(如国际法院和柬埔寨问题法院特别分庭的许可做法)相符。

因此, 敬请安全理事会相应地授权法庭庭长。

法庭打算在 2009 年 1、2 月启动其 10 起新审判中的好几起。这就要求尽快任命其他审案法官, 并能指定 3 名审案法官处理这些审判。因此, 我敬请紧急处理此事, 使安全理事会能在 2008 年年底前审议上述提议。

庭长

丹尼斯·拜伦法官(签名)

附录 1

卢旺达问题国际法庭 2009 年预期工作量

	1 号审判室	2 号审判室	3 号审判室	4 号审判室
2009 年 1 月	Muvunyi 案(复审)起诉和辩护 (1 月 12 日至 23 日), 2 星期			
	Kalimanzira 案辩护 (自 1 月 26 日), 2 星期	Hategekimana 案起诉 (自 1 月 26 日), 3 星期		
2009 年 2 月	Kalimanzira 案辩护 (自 2 月 6 日)	Hategekimana 案起诉 (至 2 月 13 日)	Nshogoza 案起诉 (2 月 2-13 日), 2 星期	
	Karemera 等人案辩护 (至 2 月 9 日始), 30 星期		Military II 案——传唤证人 (自 2 月 16 日), 3 星期	Setako 案起诉 (自 2 月 16 日起)
		Butare 案传唤证人 (自 2 月 23 日起), 3 星期		
2009 年 3 月	Karemera 等人案辩护 (至 3 月 6 日)	Butare 传唤证人 (至 3 月 13 日)	Military II 案——传唤证人 (至 3 月 6 日)	Setako 案起诉 (至 3 月 6 日)
	休息 2 星期		Nshogoza 案 (3 月 9-20 日), 2 星期	Kanyarukiga 案起诉 (3 月 9-27 日), 3 星期
	Karemera 等人案辩护 (3 月 23 日起)		Ntawukulilyayo 案起诉 (自 3 月 30 日起), 4 星期	Nzabonimana 案起诉 (自 3 月 30 日起), 3 星期
2009 年 4 月	Karemera 等人案辩护 (4 月 1-8 日)		Ntawukulilyayo 案起诉 (至 4 月 3 日)	Nzabonimana 案起诉 (至 4 月 9 日)
		Hategekimana 案辩护 (自 4 月 6 日), 3 星期	休息: 4 月 6-26 日	休息 1 星期(复活节)
	休息 1 星期(复活节)	休息 1 星期(复活节)		
	Karemera 等人案辩护 (自 4 月 20 日起)	Hategekimana 案辩护 (自 4 月 20 日至 5 月 1 日)	Ntawukulilyayo 案起诉 (自 4 月 27 日)	Nzabonimana 案起诉 (至 4 月 24 日)

	1号审判室	2号审判室	3号审判室	4号审判室
2009年5月	Karemera 等人案辩护 (自5月4-29日)	Ngibaratware 案辩护 (5月4-29日), 4星期	Ntawukulilyayo 案辩护 (至5月15日)	Setako 案辩护 (自5月4日), 6星期
	休庭2星期, 以便在安理会发言		Bagaragaza 案辩护 (自5月18日), 3星期	
2009年6月	Karemera 等人案辩护	Kanyarugika 案辩护 (6月8-26日), 3星期	Bagaragaza 案辩护 (至6月5日), 3星期	Setako 案辩护 (至6月12日)
			Nzabonimana 案辩护 (6月8-26日)	
			Ngibaratware 案辩护 (至6月29日), 4星期	Ntawukulilyayo 案辩护 (自6月29日), 4星期
2009年7月	Karemera 等人案辩护	Ngibaratware 案辩护 (至7月24日)	Ntawukulilyayo 案辩护 (至7月24日)	
2009年8月	2星期司法休庭	司法休庭	司法休庭	司法休庭
	Karemera 等人案辩护	Bagaragaza 案辩护 (8月10-29日), 3星期	Gatete 案起诉 (自8月10日), 4星期	Munyakazi 案起诉 (自8月10日起), 4星期
2009年9月	Karemera 等人案辩护		Gatete 案起诉 (至9月4日)	Munyakazi 案起诉 (至9月4日)
2009年10月	Karemera 等人案辩护 (至10月23日)		Gatete 案辩护 (10月5-30日), 4星期	Munyakazi 案辩护 (10月5-30日), 4星期
2009年11月				
2009年12月				

附录 2

已辞职或打算于 2009 年辞职、不再接受其他案件的法官

法官	地位	辞职或打算辞职	2009 年将完成的工作	替换
Weinberg	常任	2008 年 12 月		审案法官 1
Reddy	常任	2008 年 12 月		审案法官 2
Fremr	审案	2008 年 12 月		审案法官 3
Møse	常任	在 Setako 案后	Nsengimana: 起草判决书 (预计 2009 年中作出判决) Renzaho: 起草判决书(预计 2009 年春作出判决) Setako: 完成取证(2009 年 5 月)及起草判决书(预计 2009 年底作出判决)	
Egorov	常任	在 Setako 案后	Nsengimana: 起草判决书 (预计 2009 年中作出判决) Renzaho: 起草判决书(预计 2009 年春作出判决) Setako: 完成取证(2009 年 5 月)及起草判决书(预计 2009 年底作出判决)	
De Silva	常任	2009 年 3 月(在 Military II 案最后陈述后), 特别注明撰写判决书期间不常住	Rukundo: 起草判决书(预计 2009 年春作出判决) Military II: 传唤一些证人及最后陈述(2009 年 2、3 月)和起草判决书(预计 2009 年底作出判决)	
Short	审案	2009 年 1 月, 特别注明撰写判决书期间不常住	Bizimungu: 起草判决书 (预计 2009 年下半年作出判决)	审案法官 4

附录 3

2009 年法官席

新案件	主审法官	法官	法官	计划开始审判
Nshogoza	Khan	Muthoga	审案法官 4	2009 年 2 月
Ntawukulilyayo	Khan	Muthoga	审案法官 4	2009 年 4 月
Muvunyi	Byron	Joensen	审案法官 1	2009 年 1 月
Hategekimana ^a	Arrey	审案法官 3	审案法官 1	2009 年 1 月
Nzabonimana	Ramaroson	Hikmet	审案法官 2	2009 年 4 月
Kanyarugika ^a	Bossa	Park	审案法官 3	2009 年 3 月
Ngibaratware	Sekule	审案法官 3	审案法官 2	2009 年 5 月
进行中的审判	主审法官	法官	法官	计划结束取证
Kalimanzira	Byron	Kam	Joensen	2009 年 1 月
Karemera	Byron	Kam	Joensen	2009 年 10 月
Setako	Møse	Egorov	Arrey	2009 年 5 月
起草判决书	主审法官	法官	法官	预计作出判决
Bizimungu	Khan	Short	Muthoga	2009 年末
Renzaho	Møse	Egorov	Arrey	2009 年上半年
Nsengimana	Møse	Egorov	Arrey	2009 年上半年
Rukundo	De Silva	Park	Hikmet	2009 年上半年
Butare	Sekule	Ramaroson	Bossa	2009 年末
Military II	De Silva	Ramaroson	Hikmet	2009 年末
可能增加新案件 ^b	主审法官	法官	法官	预计开始审判
Munyakazi				2009 年 8 月
Gatete				2009 年 8 月
Bagaragaza				2009 年 5 月

^a 三名审案法官席。

^b 检察官正在考虑按照法庭《规则》第 11 条之二移交这三起案件。